

江西省高职院校教学诊改专家委员会

赣高职教诊改〔2019〕5号

关于启动2019年江西省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复核工作的通知

各高职院校：

为全面推进我省高职院校教学诊改工作，完成诊改试点任务，根据《江西省高职院校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实施方案（2017-2020）》、《江西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复核工作指引（试行）》、《江西省高职诊改专委会2019年工作要点》等文件精神，江西省教育厅授权省高职诊改专委会开展2019年全省高职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改复核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成立全省高职诊改复核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裴鸿卫

副组长：汤泾洪、赵恒伯

组 员：陈华龙、彭晓兰、陈东林、陈传胜、何先应、

王敏军、钱泉森、文玉菊、刘繁荣、张玲

二、复核对象

全省第一批高职诊改试点校：九江职业技术学院、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江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江西财经职业技术学院、江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三、复核时间

2019年6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四、工作进度安排

时间	内容
5月份	确定2019年诊改复核工作方案
6月份	成立复核工作专家组
	复核工作专家组专项培训与交流
6-7月份	拟复核院校报送预审材料
	专家组预审并公布预审结果
9月份	对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和九江职业技术学院进行模拟复核（具体复核操作规程见附件一）
10月份	对其余四所试点校（江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江西财经职业技术学院、江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进行现场模拟复核

11 月份	对第一阶段的模拟复核进行总结
12 月份	对提出申请且达到要求的第一批试点校进行正式复核
12 月底	对第一批试点校诊改复核工作进行总结

复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于省高职诊改专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 朱思颖, 联系电话: 0791-83771993, 18910690792
邮箱: 457299710@qq.com

特此通知。

附件一: 江西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复核工作操作规程 (2019 年)

附件二: 江西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复核工作指引 (试行)

江西省高职院校教学诊改专家委员会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代章

2019 年 5 月 31 日